

韩岗岗“3·01”一般高处坠落生产安全事故整改和防范措施落实情况评估报告

2024年3月1日14时00分，韩岗岗承建的宁夏柯雯装饰材料有限公司原料车间除尘管道安装工程，在韩■■■■刘■■■■站在脚手架上对原料车间上空的废旧除尘管道拆卸时，发生高处坠落事故，造成韩■■■■送至医院经抢救无效死亡、刘■■■■受伤。事发后，永宁县人民政府成立了事故调查组，组织开展调查工作，形成了事故调查报告，其中提出了事故整改和防范措施建议。2024年5月15日，事故调查报告经县人民政府批复同意。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和《国务院安委会办公室关于印发生产安全事故防范和整改措施落实情况评估办法的通知》（安委办〔2021〕4号）精神，经县政府同意，2025年3月28日，县安委办组织评估工作组对事故整改和防范措施落实情况进行评估。现将评估有关情况报告如下：

一、评估工作开展情况

县安委办成立了由县应急局分管领导任组长，公安、工会、园区管委会等部门相关人员为组员的评估工作组，并聘请自治区安全生产专家库成员，制订了《“3.01”一般高处

坠落事故整改和防范措施落实情况评估工作方案》，明确了评估工作步骤和成员职责分工，认真开展评估工作。

因该起事故，事故单位灭失（韩■■■■为自然人，在事故中死亡），2025年4月，评估组赴涉事设备安装单位宁夏柯雯装饰材料有限公司，采取现场检查、查阅资料、现场考试等方式对柯雯公司事故后的防范措施进行评估工作。2025年5月26日，评估组形成评估报告。

二、总体评估意见

评估组认为涉事单位及相关部门吸取了事故教训，落实了对事故责任单位及人员的行政处罚。基本落实了事故整改和防范措施建议。但在对柯雯公司进行现场检查时发现，该公司还存在一些安全隐患。

三、对有关单位和责任人员的处理意见落实情况

除事故责任单位（韩■■■■）灭失外，宁夏柯雯装饰材料有限公司，贾■■■■、何■■■■、陈■■■■、刘■■■■等均由县应急局做出行政处罚，并执行到位。

四、事故整改和防范措施落实情况

事故发生后，永宁县委、县政府高度重视，县政府分管负责人、永宁工业园区管委会负责人第一时间赶赴现场指挥调度，组织县应急局、县公安局等部门现场办公，责成企业做好相关善后工作，并要求相关部门立即开展有关工作。

一是立即责令涉事企业停产停业整顿，进行隐患排查，开展警示教育，防止出现后续其他安全事故。二是园区管委会成立工作组协调督促企业全力做好善后处理工作。三是县

应急局、园区管委会立即对园区内企业开展安全检查，要求企业在进行设备更新、厂房维修等小工程向管委会进行报备。**四是**将事故向各成员单位进行通报，要求各成员单位梳理辖区内“容易被忽视的小部位、小场所、小环境”，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督促企业严格落实高处作业和外包项目安全管理措施，对于主体责任不落实、施工现场管理混乱、安全预防措施不到位、违章指挥冒险作业的企业，依法依规从严处罚。

五、相关工作建议

虽然该起事故单位为韩[]个人，但反应出企业在技术改造、设备安装等“小部位、小工程”未确保施工现场安全，在人、财、物、技等方面的保障方面还有缺陷。在对柯雯公司事故整改情况进行现场评估时，仍发现安全生产工作不到位的问题隐患。柯雯公司要加强现场安全管理，采取切实有效可行的措施手段，杜绝违章违规作业行为，以“零容忍”态度，促“零违章”管控，保“零事故”目标。工业园区管委会、县应急管理局、县工科局要严格落实“三管三必须”要求，抓实抓细行业领域安全监管工作，加强对柯雯公司检查，认真做好风险防控，严防事故发生。

永宁县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

2025年5月25日